商电调价 咋还按1.3元收费3年多?

电费0.67元却收1.3元 商户:怎样才能要回多收的电费

请 接单

@沈阳鑫锣商业管理公司

商业用电从2018年开始按照0.67元一度收取,但沈阳苏家屯一克拉生活广场的商户一直是按照1.3元缴费的,这种情况持续三年多。

商场物业工作人员称:电费原来按多少钱收取,何时退费,不清楚这些事。

漫画 王晨同

读者@人生在"辽沈晚报帮帮帮3群"里反映:我是沈阳苏家屯一克拉生活广场的商户,国家规定从2018年商业用电为0.67元一度,但是沈阳鑫锣商业管理公司按照1.3元一度的标准向商户收费,从2018年一直到今年6月份。应该通过什么渠道要回多收取的电费?

张先生介绍:我们商户并不是一个档口有一个电表,但有一张用电卡,充电费后自己家档口就能用电了,"就和网吧上网一样,充值了就能用,钱用完了就是电字用没了,然后到商场物业管理方沈阳鑫锣商业管理公司进行充值。"

原来商户不清楚电费降价了,今年5月份商场要调整物业费,好多商户不同意调价,就去有关部门打听收费的事。"这才知道商业用电从2018年开始按照0.67元一度收取,但我们一直是按照1.3元一度缴费的,多收费的情况持续了三年多。直到今年7月份开始才按正常电价0.67元一度收取。"张先生说。

"1.3元和0.67元差距可太大了,一度电的费用差得快一倍了。"张先生说:我交过500.5元电费,按照1.3元一度,只能购买385度电。如果按照0.67元一度,能买747度电。真是不算不知道,一算吓一跳啊。

商户们进行了初步统计,鑫锣商业管理公司多收取商户电费180多万元。"一直找鑫锣商业管理公司给退多收的电费,但他们就是拖延时间,说是给抵顶物业费,但不给出具体实施方法。"张先生说。

8月15日上午,一克拉生活广场商场物业管理工作人员称:现在商户电费按0.67元一度收取,"电费原来按多少钱收取,何时退费,不清楚这些事。"

辽沈晚报记者 吉向前

吐 槽大汇

马路中间近20米长土沟 请及时修复

在沈阳市于洪区城东湖街紫郡城西区东门内,一条近20米长的土沟从马路中间穿过,土沟尽头的井盖上还堆有水泥块和金属桩,对行人和在此玩耍的儿童存在安全隐患,希望相关部门抓紧修缮。

辽沈晚报记者 吴章杰文并摄

乒乓球台上坐人 边打扑克边聊天

8月11日上午,在沈阳市沈北新区虎石台公园,一张乒乓球桌上坐着3人,另一张乒乓球桌子上坐着两位女士,其中一女子把鞋放在桌子上,边打扑克边聊天。

辽沈晚报记者 吉向前
读者供图

地铁拾遗招领台

今日8条拾遗信息 请您关注

今天我们推出未认领拾遗物品8条信息,请您留意。

请失主尽快与沈阳地铁失物招领中心联系。

电话:024-22662222

地址:沈阳地铁一号线滂江街站A出口

辽沈晚报记者 金国建

序号	物品名称	物品特征(证件类为姓名及证件尾号后四位)
1	身份证	魏鹏博 5813
2	物业卡	浦江御景湾
3	雨伞	绿色折叠
4	雨伞	红色折叠
5	耳机	黑色盒,黑色耳机
6	袋子	小熊图案袋子,内有发卡、钥匙串
7	档案袋	内有两份公司广告
8	袋子	蓝紫色袋子,内有化妆品礼盒、3支口红

20余棵大树被齐根伐倒 小区居民:太可惜

@嘉浩物业

"几十年的大树被连根齐刷刷地锯掉了,以前绿树成荫的小区,现在光秃秃的,也不知道为什伐树。"8月16日,刘女士向"辽沈帮帮帮"反映:沈河区南塔街道丰乐小区有很多大树被砍伐。

8月16日,记者在现场看到小区很多树坑内的树木被贴近根部位置伐断,断口直径20至30厘米左右,"也没人通知,说锯就给锯了,可惜这么多年的树了,不知道腾出的地方要干什么。"对于树木被伐,小区居民纷纷表示可惜。

对于砍树木的原因,丰乐小区所在的丰乐社区袁书记表示自己并不清楚具体情况,但表明伐树为小区的"嘉浩物业"所为。

记者致电"嘉浩物业"一位王姓负责人,对方听到记者的身份后,没有任何回应,直接挂断电话。

不久后一位表示是"嘉浩物业"的曹姓工作人员向记者介绍了相关情况,接手该小区时,小区内的一些树木已经干枯,并发生了几起树枝掉落砸车的事件。还有居民反映这些树木有病虫,树冠茂盛遮挡阳光,于是物业找到专门伐树的人员对小区内的树木进行修剪。在修剪的过程中发现有不少枯死树木,于是将这些树木进行了砍伐。工作人员介绍,此次修剪的树木为36棵,砍伐的为23棵,共计59棵。

丰乐小区内大量树木被齐根伐倒。

对于这个说法,小区内的多数居民表示不认可,在居民提供的视频中显示,被砍掉的树木枝繁叶茂,翠绿挺拔。

记者表示砍伐树木需要相关部门的审批,对于这个问题,曹姓工作人员表示在伐树时丰乐社区的相关领导在场,并且也征得了社区领导的同意。

辽沈晚报记者 崔晋涛文并摄

楼前空地成自家菜园子 请恢复原貌

读者@故乡在"辽沈晚报帮帮帮3群"里反映:沈阳市皇姑区天山路219号巴黎左岸1号楼、2号楼南侧,一楼住户在楼前面种菜,不但把自家楼前种上菜,并且把过道南侧的地方也种上了菜。

辽沈晚报记者 吉向前
读者供图